

<<周易知识通览>>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周易知识通览>>

13位ISBN编号：9787533303297

10位ISBN编号：7533303296

出版时间：1993-12

出版时间：齐鲁书社

作者：朱伯崑主编

页数：1021

字数：72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周易知识通览&gt;&gt;

## 内容概要

《易经》一书，在先秦称为《周易》，从汉代开始，被尊为经，称为《易经》，为儒家的经典五经之一，并居其首。

《易经》究竟是什么样的书？从春秋时代开始，便长期争论不休，直到今日，仍在争议。

如有人认为它是占卜算命的书，有人则认为是讲哲理的书，还有人认为是一部天文学或数学，有人甚至说是一部电子计算机……。

所以众说纷纭，一方面由于这部典籍的文字古奥，又有图象，令人难于捉摸，另一方面由于其影响深远，人们习惯于从不同的角度评论其价值。

怎样认识这部典籍的性质，对其评估，有无客观的标准，这个问题，如果从这部典籍在流传过程中的遭遇看，即是说，历史地看待这部典籍的命运，是可以解决的。

我们知道，古今中外，任何影响大的经典，后人对它的理解，大都是从其所处时代的要求出发的，不同时代的人，往往赋予其不同的意义，此是意识形态发展的一条规律。

如果，把握住某一经典流传的历史，弄清各个时代对其解释的特点和原因，其本来的性质和意义，是可以说清楚的。

就《易经》这部典籍说，从其形成到流传，经历了三个阶段；《周易》，《易传》和历代易学。

儒家尊奉的典籍，大都有经有传，传是对经的解释，解说经和传的为学，即经学。

经、传、学三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易经》系统的典籍亦是这样。

古代的经学家，基于尊孔读经的信念，往往将自己的解释视为经典的本义，甚至以正统自居，不注意三者的区别，所谓以传解经，以学解传，缺乏历史主义观念，其结果，经的本义便模糊不清了。

甚至走上借古说今或以今释古的道路。

我们今天研究《易经》系统的典籍，不应再因袭古代经学家治学的途径。

以下从经、传、学三个方面，谈谈《易经》这一典籍的性质及其影响。

一，《周易》原本占筮典籍 此处说的《周易》，指《易》或《易经》中经的部分，不包括《易传》和易学。

宋朝的大哲学家朱熹也是易学专家，提出“易本卜筮之书”（《语类》卷六十六）这一论断，认为此书乃周朝人算命用的典籍，不是讲哲理的著作，赋予其哲理的解释，是孔子易即《易传》的任务。

朱熹此说，颇有眼力，是针对两汉以来的易学家视《周易》为穷理尽性之书而发的。

《周易》所以是占卜之书，他依据先秦的文献，如《左传》、《国语》，《周礼》等有关记载，做了论证。

朱说难以反驳。

按古代文献和近代出土文物提供的资料，上古人算命的方法，主要有两种；卜和占。

卜即龟卜，将龟甲和兽骨钻孔，以火烤之，依其周围呈现的裂纹形状，推断所问之事的吉凶。

将其吉凶断语所卜之事刻在甲骨上，即是“卜辞”。

个法于殷代已很流行。

到了周朝，除龟卜外，又增加了依蓍草数目变化的程序，得出某一卦象，代替卜兆，推测吉凶。

此种算命的方法，称为“筮”或占筮。

依筮法判断所问之事的吉凶辞句，称为筮辞。

据《周礼·天官》记载，周朝流行的筮法，又称为“易”，取蓍数和卦象变易之义，有三种，周易，连山，归藏。

现在流传下来的只有周易一种，将其卦象和筮辞编辑成书，即是《周易》。

此书成于西周时期，编纂此书的目的是便于算命时检查，作为判断吉凶的依据。

今传《周易》一书的内容，由六十四种卦象和卦辞，爻辞构成。

每卦六画，分别由奇偶两画或阴阳两爻即一和——组成。

以数字示之，阳爻称九，阴爻称六。

系于卦象下的辞句，称为卦辞，系于每一画下的辞句，称爻辞，卦辞共六十四条，爻辞共三百六十八

## &lt;&lt;周易知识通览&gt;&gt;

条。

怎样依卦象推断吉凶祸福，春秋以前的占法，不得而知。

就《左传》提供的材料看，筮得某一卦象后，便查阅《周易》一书中相同的卦象，依该卦象及其卦爻辞推测所问之事的吉凶。

如《左传》庄公二十二年记载，周史以周易为陈侯算了一卦，筮得的卦象为观卦象\*，此为“本卦”，此卦象中第四画(由下向上数)为阴爻，变为阳爻则为否卦象\*，此为“之卦”，从观卦引出否卦，即“遇观\*之否\*”。

然后查阅《周易》书中观卦象及其卦爻辞。

但爻辞有六条，应查哪一条?他查看第四画可变的一爻。

据后来的解释，此爻之象出于揲蓍即数草棍时得出的数为六，称为老阴，如笼得的数为九，其爻象称为老阳，凡本卦中为老阳或老阴的爻象，都要变为其相反的爻象。

查阅爻辞时，主要查阅可变的一爻。

就观卦说，其可变的一爻即六四爻辞说，‘观国之光，利用宾于王’。

周史便依此爻辞推断说：“此其代陈有国乎！”

”意思是陈敬仲的后代必能复兴陈国。

此即后来《易传》所说的“易彰往而察来”。

至于怎样数草棍的数目，得出某卦象，除《易传·系辞》大衍之数章提供的方法外，别无其他较早的材料可以说明。

按大衍章的说法，取五十根草棍，拿出一根不用，余下四十九根。

此四十九根，任意分为左右两堆，即“分二”，从其中拿出一根，即“卦一”，其余的草棍，按四根为一组，分别数之，即“揲四”，再将余下的草棍数目合为一堆取出，搁置一旁，此即“归奇”。

此为一变。

以后，将一变时剩下的草棍，再按上述的程序，即分二，卦一，揲四，归奇，数一遍，此为二变。

其后，将二变的余数，再按上述程序数一遍，此为三变。

三变的结果，其总数只能有四种情况，即三十六，三十二，二十八，二十四，各除以四，为九，八、七、六。

如其数为九，则为老阳爻象，为六，则为老阴爻象，，为七，则为少阳爻象，为八，则为少阴爻象。

经过三变，得出一爻之象。

经过十八变，便得出一卦六画之象，此即“十有八变而成卦”。

据《周易》称阴阳二爻为九六，以及《左传》对筮法的解释，如区分本卦和之卦，《易传》提出的揲蓍成卦说，是大体可信的。

此种揲蓍说，基于数学的演绎法则，其数目和程序都可以简化。

总之，依上述文献提供的史料，《周易》乃周人算命用的典籍，是不容置疑的。

至于此书的作者，汉朝人认为八卦为伏羲所画，周文王演为六十四卦，并作卦爻辞，或者认为爻辞为周公所作，此皆为传说或推测，不足为信，清代学者崔述和近人顾颉刚等都作了辨伪和考证。

<<周易知识通览>>

作者简介

朱伯崑，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主要著作有：《哲学史简编》（中国哲学部分）、《先秦伦理学概论》、《管子的国家管理学说》、《易学哲学史》（四卷本）。

## &lt;&lt;周易知识通览&gt;&gt;

## 书籍目录

编者绪语代前言第一编 易经 一 《易经》与占筮 二 卦象 三 筮法 四 卦爻辞 五 《易经》总论第二编 易传 一 《易传》概述 二 《易传》的内容 三 《易传》的范畴和命题 四 《易传》的哲学思想 五 《易传》的象数思维方式第三编 易学及其历史 一 易学概述 二 两汉易学 三 晋唐易学 四 两宋易学 五 元明易学 六 清代易学 七 近人对《周易》经传的研究第四编 易图学 一 易罗学概述 二 河图与洛书 三 先后天图 四 太极图 五 卦变图第五编 易学与中华学术 一 概述 二 易学与政治 三 易学与伦理 四 易学与哲学 五 易学与道教 六 易学与科学技术 七 易学与中医 八 易学与中国艺术及审美 九 易学与史学第六编 易学中的思维方式 一 形式逻辑思维 二 辩证思维 三 直观意象思维第七编 易学重要典籍简介 一 关于历代易学著述的著录 二 孔颖达《周易正义》 三 李鼎祚《周易集解》 四 刘牧《易数钩隐图》 五 欧阳修《易童子问》 六 邵雍《皇极经世》 七 程氏易传 八 朱震《汉上易传》 九 朱熹《周易本义》 十 朱熹《易学启蒙》 十一 杨简《易传》 十二 来知德《周易集注》 十三 方孔炤《周易时论合编》 十四 王夫之《周易内传》与《周易外传》 十五 胡渭《易图明辨》 十六 焦循《易学三书》 附录：《周易》

## &lt;&lt;周易知识通览&gt;&gt;

## 章节摘录

书摘 《易传》的象数体例并不是《易经》所固有的，更不是伏羲画卦时所固有的，而是为了阐明象辞相应的理以及表现阴阳哲学的需要煞费苦心创设出来的。

在《周易》中，某卦爻象下，系之以某卦爻辞，表示吉凶之义，有无规则可遵循，《易传》的作者认为是肯定的，并提出许多体例，如取象、取义、爻位等，进而以阴阳哲学解释各种体例。

以下着重介绍一下其中的爻位说及其体例。

我们在上节已经指出，这种阴阳哲学把天地人三才看成是一个整体，把支配这个整体的规律看成是阴阳两大对立势力的和谐的统一，为了表现这种阴阳哲学，《易传》找到了它与卦爻符号形式上的相似之处，创设了“卦位”的体例。

《系辞·F》说：“《易》之为书也，广大悉备，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兼三才而两之，故六。

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

”一卦六爻，六爻所居之位叫做“六位”。

初，二为地之位，三、四为人之位，五，上为天之位。

又因天地人三才之道是由一阴一阳构成的，于是又确定初为地之阳，二为地之阴，三为人之阳，四为人之阴，五为天阳，上为天阴，两两构成阴阳的对立统一。

按照这种体例，一卦六爻的象数形式正好与阴阳哲学的义理内容符合一致，六十四卦的每一卦都是一个天地人的整体，其中贯穿着“一阴一阳之谓道”的和谐统一的规律。

在六十四卦中，唯有既济卦的六爻的配置完全符合这种规定。

既济卦由离下坎上所组成，六爻的配置，刚爻居阳位，柔爻居阴位，刚柔正而位当，是一种最理想的秩序，故称之为既济。

既济就是所有的事情都已获得成功。

但是其他的六十三卦，包括乾坤两卦，都存在着刚柔不正、阴阳错位的情况，或刚爻居阴位，或柔爻居阳位，并不完全符合上述的规定。

这是因为，爻是仿效具体事物的变动，这种变动受主客观因素的影响，不可能完全按照六位的阴阳去各就各位，所以经常发生与理想的秩序相背离的情况。

《系辞》解释说：“爻也者，效天下之动者也。

”道有变动，故曰爻。

”《易》之为书也，不可远，为道也屡迁。

变动不居，周流六虚，上下无常，刚柔相易，不可为典要，唯变所适。

”如果说具体事物的变动是一种现实，六爻的应有的配置是一种理想，那么只有符合理想的现实才能称为正当，否则就是不正当。

为了确立这种评价的标准，《易传》创设了“当位与不当位”的体例。

“当位”又称“得位”，即刚爻按照规定居于阳位，柔爻按照规定居于阴位。

“不当位”又称“失位”，即刚柔两爻背离了理想的秩序而阴阳错位。

由于具体的事物经常在流动变化，没有一成不变的格式，所以反映这种流动变化的刚柔两爻也在相互推移，在六个爻位上转流不息，上下易位，变动无常，不固定在不动的位置上，而经常处于流动变化的过程之中。

因此，刚柔两爻的关系错综复杂。

为了表述这种错综复杂的关系，《易传》创设了承、乘、比、应的体例。

王弼在《周易略例》中指出：“承乘者，逆顺之象也。

”这是说，以下对上曰承，以上对下曰乘，柔承刚为顺，刚承柔为逆，柔乘刚为逆，刚乘柔为顺，阴阳柔刚的领导与被领导的地位不能颠倒。

相邻曰比。

从卦位上说，初与二相比，二与三相比。

三与四处于内卦与外卦之隔处则不能比。

## &lt;&lt;周易知识通览&gt;&gt;

四与五相比，五与上相比。

凡成比，必须是相比之位上形成一刚一柔。

如果相比之位上的两爻是刚对刚，或柔对柔，则不成比。

因而所谓相比，实际上就是一种承乘关系，其顺逆视具体情况而定。

应有相应与敌应之分。

所谓相应，即刚柔两爻彼此配合，相互感应，有五柔应一刚、五刚应一柔及三双同位刚柔相应之例。

所谓三双同位刚柔相应，即初与四，二与五，三与上皆为一刚一柔，隔体相应。

王弼在《周易略例》中指出：“夫应者，同志之象也。”

这是说，阴与阳的关系是相互依存，不可分割的，缺少一方，另一方也不能存在，因而必须互相追求，阴求阳，阳求阴。

如果这种追求得以实现，就叫做相应，相应则志同道合。

反之，如果初与四、二与五、三与上或俱为刚爻，或俱为柔爻，彼此不能配合，形成一种互相排斥的局面，则称为敌应。

因而凡相应必吉，凡敌应必凶。

从《易传》所创设的这几种象数体例来看，其中明显地表现了一种天地人三才整体和谐的哲学义理。

这种哲学义理一方面强调刚柔之分，另一方面又强调阴阳之合，天地人三才的整体和谐就是在这种分与合的辩证关系中实现的。

就刚柔之分而言，刚应居于阳位，柔应居于阴位，阳位为尊，阴位为卑，这种阳尊阴卑的等级位分不能错置，阳为领导，阴为从属，阳应据阴以发挥领导的作用，阴应承阳辅助配合，这种领导与被领导的地位也不能颠倒。

但是，由于阴阳两大对立势力是相互依存的，不能有阴而无阳，也不能有阳而无阴，阳需要得到阴的辅助，阴也需要争取阳的领导，所以必须刚柔相济，阴阳相合，阴顺阳，阳顺阴，协调融洽，结为一体，才能达到整体的和谐。

《易传》正是根据这种整体和谐的思想来创设上述的几种象数体例的，如果不了解它的义理内涵，就不可能了解它的象数体例的用心所在。

四 《易传》的哲学思想 易学可分为象数学派和义理学派，前者对天文、数学等自然科学的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而后者在哲学、思想文化的发展上功不可没。

在先秦，虽然当时尚未出现象数学派和义理学派这些名词，但从《易经》《易传》这两部著作来看，

《易经》以数立卦，以卦象，爻象判断吉凶，应属象数之学。

而《易传》引申和发挥《易经》中某些重要思想，使它上升为比较系统的哲学。

《易传》应属义理之学，在中国哲学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

(1) 天地相感与万物化生 宇宙以及天地万物的起源，是中国古代哲学探讨的重要问题。

《易传》也是如此。

《易传》盛赞“乾”“坤”的大德，说：“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乃统天。

云行雨施，品物流行。

大明终始，六位时成，时乘六龙以御天。

乾道变化，务正性命。

保合大和，乃利贞。

首出庶物，万国咸宁”（《彖传》）。

‘至哉坤元，万物资生，乃顺承天。

坤厚载物，德合无疆，含弘光大，品物咸亨”（同上）。

以上两段讲的是天地万物的起源。

“元”的意思是“元始”，“资”的意思是“凭借”。

“乾”代表“天”，“坤”代表“地”。

“乾”的特性是刚健，《象传》说“天行健”，“坤”的特性是顺从，所以说“乃顺承天”。

“大明”指在天空运行的日，日落复日出，形成了时间（始终），日从东运行到西，形成了东西

## &lt;&lt;周易知识通览&gt;&gt;

南北上下的空间（六位）。

天行云降雨，滋育出了万物，因此说“乾元”为万物之所资始。

在《易传》看来，万物之始凭借于“乾元”，并不等于说“乾元”自身就能产生万物，万物的产生还有待“坤元”的配合。

“坤”代表地。

地宽厚，能容载万物，生养万物。

坤与乾相交，宇宙中各种各类的物才得以生长。

所以说“坤元”为万物之所资生。

在《易传》看来，“乾”的卦象六爻皆“一”，是纯阳之物，“坤”六爻皆“--”，是纯阴之物。

万物和人都是阴阳二气或乾元，坤元相互感应而化生的，按照《易传》的说法，即是“天地纲组，万物化醇”（《系辞》）。

这是一种自然主义哲学。

在这个体系里，找不到“造物主”或相当于造物主的某种超自然的精神力量的痕迹。

虽然，这个体系中还有“粗糙”之处，但是不失为一种具有朴素唯物主义倾向的宇宙万物和人类起源论。

“神”字在《易传》中虽屡屡出现，但并非指神灵，它的含义大体如下：言万物变化的玄妙。

如说：“神无方而易无体”，“阴阳不测之谓神”（《系辞》）。

“无方”是无定方，“无体”是无定体。

此处用“神”说明事物变化多端，阴阳变化玄妙不测。

言人对万物变化认识的深度。

如说：“神而化之，使民宜之”，“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以通神明之德”（《系辞》）。

此处用“神”，说明神妙莫测的变化可以掌握。

言易卦占卜的神奇作用。

如说：“神以知来”，“天生神物”，“易，无思也，无为也，寂然不动，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与于此”（《系辞》）。

“神”在以上三种含义中都不是指“造物主”或相当于“造物主”的某种超自然的力量。

“天”字在《易传》中也屡见不鲜。

在前文中所引用的“天”，如“乃统天”，“乃顺承天”、“承天而时行”，“天尊地卑”，“天地感而生万物”，“天地纲组”，“有天地，然后有万物”等，都指的是“自然的天”，不是指“意志之天”，更不是指“主宰之天”，这些都与其唯物主义倾向相一致。

《易传》中“自然的天”居主导地位。

但也有“意志之天”、“主宰之天”的观念存在，不过所占的地位极微小，如说，“天垂象，见吉凶，圣人象之”（《序卦》）。

这里所说的天，能洞察人世一切行为的善恶，对善行垂象以鼓励，对恶行垂象以预警，是有意志的。这些又表现出《易传》中的唯心主义因素。

（刘鄂培）（2）形上原则与数字模式 在中国哲学中，首先提出形上原则的是先秦的老子，老子以“道”为世界的本原，认为“道”无形，无名，而天地万物则有形有名。

因为“道”无形无名，故为一切有形有名之物的宗主。

此即“天下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

“无”指无形无名的“道”，属于物理世界之上的。

龙子以“道”为最高的范畴，一方面否定了传统的天命论，一方面认为本原的东西不应是某种具体的东西，标志着我国哲学开始进入思辨的阶段。

《易传》的作者，继老子之后，阐明了这一原则，明确指出“形而上”和“形而下”的区分，说“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系辞》）。

“形而上”，即有形之上，意谓无形，“形而下”，意谓有形，道指阴阳变化的规律，器，指有形的器物。



<<周易知识通览>>

这两句话，就筮法说，器指卦画，有形可见，即《系辞》所说：“见乃谓之象，形乃谓之器。

”认为，乾坤两卦或奇偶卦画中隐藏着无形可见的阴阳变化的法则。

就其哲学意义说，是认为一阴一阳之道隐蔽于天地万物之中，人们应掌握阴阳变易的规律，以处理万事万物。

《易传》提出道器观虽是对老子形上原则的阐发，但又不同于老子的道论。

老子以本原的东西为道，《易传》则以阴阳变易的规律为道。

规律自身是无形无象的，但贯通于一切事物之中。

此问题提出后，对中国哲学中的形上之学的发展发生了深远的影响。

从魏晋时期之间各学派的有无之辩到宋明时期道学家的理气，理事之辩，都依据这一原则建立起本体论的体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